

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4 年度)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2
第二节 财务会计报告	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2
第四节 薪酬管理	21
第五节 风险管理	23
第六节 关联交易情况	28
第七节 股东情况	30
第八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	3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页	39
审计报告全文	40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

英文名称：LINLI SRCB RURAL BANK CO. LTD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2 年 7 月 6 日

营业期限：长期

法人代表：金春燕

注册地址：湖南省临澧县安福镇迎宾路社区朝阳西街 198 号

邮编：415200

网址：<http://linl.srcbcz.com>

注册登记机关：常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00599417311U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S0021H343070001

客户服务热线：4009962999

第二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外复杂经济形势和同业竞争压力带来的严峻挑战，本行坚持战略引领，围绕建设服务型银行战略愿景，坚持“小微三农”做小做散的市场定位，务实笃行、锐意进取，强党建、拓业务、控风险，确保本行合规稳健经营。

1、资产负债规模保持平稳

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87645.59 万元，同比增加 357.57 万元，增幅 0.41%，其中客户贷款余额 41007.25 万元，同比减少 599.69 万元，降幅 1.44%，负债总额 78256.81 万元，同比增加 379.43 万元，增幅 0.49%，其中客户存款余额 71801.96 万元，同比减少 1955.82 万元，降幅 2.65%。

2、盈利能力有所下降

报告期末，本行实现净利润-17.21 万元，同比降幅 162.31%。实现营业收入 3415.46 万元，同比降幅 8.00%，利息净收入 1898.95 万元，同比降幅 7.24%。主要原因为：存贷利差持续收窄叠加贷款投放不足导致利息收入减少。

3、资产质量保持稳健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技术，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率 2.68%，拨备覆盖率 169.41%，贷款拨备率 4.54%，符合监管要求。

4、资本充足率水平持续良好

报告期末一级资本净额 9371.26 万元，核心一级资本充

足率 23.01%，资本净额 9827.24 万元，资本充足率 24.13%。

		报告期	上年同期
资本净额（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371.26	9405.99
2	资本净额	9827.24	9848.9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3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6934.16	35875.61
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791.7	3833.09
5	风险加权资产	40725.86	39708.70
资本充足率			
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23.01	23.69
7	资本充足率（%）	24.13	24.8
杠杆率			
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87628.07	87283.36
9	杠杆率（%）	10.69	10.78

（二）财务报表分析

1、利润表分析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金额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886.18	2034.61	-148.43	-7.30%
其中：利息净收入	1898.95	2047.06	-148.11	-7.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17	-12.45	-0.72	5.78%

投资收益	0.40	0	0.40	40.00%
营业支出	1932.79	1949.88	-17.09	-0.88%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908.36	906.99	1.37	0.15%
资产减值损失	1003.40	1018.09	-14.69	-1.44%
营业利润	-46.60	84.73	-131.33	-155.00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6.52	-26.01	19.49	74.93%
利润总额	-53.12	58.72	-111.84	-190.46%
减：所得税费用	-35.92	31.10	-67.02	-215.50%
净利润	-17.21	27.62	-44.83	-162.31%

(1) 净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净利息收入 1898.95 万元，同比减少 148.11 万元，降幅 7.24%，其中利息收入 3414.06 万元，同比减少 297.29 万元，降幅 8.01%，利息支出 1515.10 万元，同比减少 149.19 万元，降幅 8.96%。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率/成本率 (%)
资产	87464.47	-	-	87237.59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008.48	83.06	1.66	4592.62	131.53	2.86
存放同业款项	39262.86	820.91	2.09	35512.53	769.99	2.1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762.23	2510.09	6.16	44504.82	2809.83	6.31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40222.28	2474.39	6.15	43810.93	2757.58	6.29
公司贷款和垫款	539.95	35.70	6.61	693.89	52.25	7.53
生息资产合计	85033.57	3414.06	4.01	84609.97	2262.29	2.67
负债	78067.09	—	—	77720.40	—	—
向中央银行借款款项	501.10	7.68	1.53	61.81	0.52	0.84
同业存放款项	0	0	0%	0	0	0%
吸收存款	73366.48	1507.43	2.05	72997.05	1663.77	2.28
计息负债合计	73867.58	1515.11	2.05	73058.86	1664.29	2.28
利息净收入	1898.95	—	—	2047.06	—	—
净利差	1.96%	—	—	0.39%	—	—
净利息收益率	2.23%	—	—	2.42%	—	—

注：1、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日均余额，该数据未经审计；

2、净利差按总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与总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额计算；

3、净利息收益率按利息净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年化计算。

（2）业务及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本行发生的业务及管理费用 908.36 万元，同比增加 1.37 万元，成本收入比 48.21%。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职工薪酬	539.85	584.73
折旧、摊销和租赁费用	86.84	30.19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281.67	292.07

合计	908.36	906.99
----	--------	--------

（3）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003.40 万元，同比减少 14.69 万元，减幅 1.44%。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存放同业款项	4.56	0.22
发放贷款和垫款	991.94	997.27
垫付诉讼费	4.54	5.94
抵债资产	-	-
其他应收款	2.36	14.66
合计	1003.40	1018.09

（三）负债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优化负债结构，夯实存款基础，拓宽优质负债来源，负债规模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为 78256.81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379.43 万元，增加 0.49%。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吸收存款	71801.96	91.75	73757.78	94.71
同业负债	0	0	0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4000.00	5.11	1000.00	1.28

其他	2454.85	3.14	3119.59	4.01
负债总额	78256.81	100.00	77877.37	100.00

备注：负债为 1104 口径

（1）吸收存款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夯实客户基础，优化产品体系，丰富获客方式，提升客户粘性，落实存款利率监管要求，存款规模保持稳定。报告期末，本行吸收存款本金为 71801.96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1955.82 万元，减少 2.65%。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公司存款	21972.69	30.60	21704.06	29.43
活期存款	14972.69	20.85	16847.37	22.84
定期存款	7000.00	9.75	4856.69	6.58
个人存款	49741.30	69.28	51889.58	70.35
活期存款	7012.47	9.77	6238.72	8.46
定期存款	42728.83	59.51	45650.86	61.89
存入保证金	87.97	0.12	164.14	0.22
其他	0	0	0	0
吸收存款本金	71801.96	100	73757.78	100
应计利息	1950.50	0	2239.59	0

吸收存款	73752.46	100	75997.37	100
------	----------	-----	----------	-----

（2）负债质量分析

本行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制定《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建立负债质量管理组织架构，明确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具体管理工作。报告期内，本行以平衡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为目标，根据经营战略导向、风险偏好、总体业务特征、市场外部环境和监管要求等因素，围绕负债来源的稳定性、负债结构的多样性、负债与资产匹配的合理性、负债获取的主动性、负债成本的适当性、负债项目的真实性六项要素，制定并执行负债质量管理的策略，确保负债业务开展满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经营实际。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负债质量管理。一是推动负债业务安全稳健发展，以客户为中心，通过精细化客户分层、多样化产品体系、全方位金融服务夯实客户基础，在动态平衡量价基础上维持存款规模稳定性。二是持续提高主动管理能力，积极研判市场变化，优化调整负债结构，拓展市场化融资渠道，推动资产负债合理匹配，动态管理负债成本。

报告期末，本行吸收存款占总负债比例为 91.75%，其中储蓄存款占各项存款比例 69.28%，较上年减少 1.07%。流动性比例 80.18%，高于监管要求，负债质量整体较高。

（三）利润分配预案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执行，并经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本行 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

2024 年度，本行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7.21 万元，2024 年为亏损，根据监管要求及相关考量因素，结合我行实际情况，我行 2024 年不符合分红条件，不予分红。

二、业务开展

（一）主要业务发展指标、主要审慎监管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结果（万元，%）	序号	指标名称	结果（万元，%）
1	总资产	87645.59	20	全部关联度%	8.86%
2	总负债	78256.81	21	拨备覆盖率%	169.41%
3	各项存款	71801.96	22	贷款拨备率%	4.54%
4	各项贷款	41007.25	23	净利润（本年累计）	-17.21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23.01%	24	成本收入比率%	48.21%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23.01%	25	净息差%	2.22%
7	资本充足率%	24.13%	26	流动性覆盖率%	292.25%
8	杠杆率%	10.69%	27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266.42%
9	不良贷款率%	2.68%	28	净稳定资金比率%	178.39%
10	关注类贷款率%	8.99%	29	流动性匹配率%	152.46%

11	逾期 60 天以上贷款 与不良贷款比例%	146.81%	30	人民币存贷比（调整 后）%	51.54%
12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 与不良贷款比例%	99.51%	31	流动性缺口率（90 天）%	24.50%
13	非同业单一客户贷 款集中度%	1.58%	32	核心负债依存度%	68.04%
14	非同业单一客户风 险暴露集中度%	1.67%	33	累计外汇敞口头寸比 例%	0.00%
15	非同业集团及经济 依存客户风险暴露 集中度%	0.00%	34	银行账簿最大经济价 值变动比例%	0.00%
16	同业单一客户风险 暴露集中度%	22.72%	35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 余额	20555.24
17	同业集团客户风险 暴露集中度%	0.00%	36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 户数	664
18	单一客户关联度%	8.86%	37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 年化利率%	6.82%
19	集团客户关联度%	0.00%			

（二）支农支小业务开展情况

2024 年，我行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乡村振兴工作要求，聚焦“三农”，牢牢把握服务“三农”、服务小微的主基调，以服务农村、农民、农业为核心，通过服务下沉、业务下沉，致力于为乡村居民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务，

以满足三农、小微多元化金融需求，通过全行上下共同努力，支农支小金融服务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动态纾困机制：通过“无还本续贷+利率优惠”组合工具，为经营困难客户提供资金支持，智能风控升级：建立“红黄蓝”三色预警体系，运用税务、水电等数据交叉验证，化解潜在风险贷款；服务效能优化，流程再造工程：推行“线上预审+线下尽调”双线作业，小额贷款实现2日放款标准化流程，材料精简率达40%；网格化深耕：划分多个责任网格，行领导带队开展村居走访行动，覆盖全县多数行政村，建档农户达5729户；阳光信贷实践：办贷限时承诺，公开监督方式。

2024年全行累计发放支农支小贷款3088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566万元，年末支农支小贷款余额26536.02万元，较年初净增2403.43万元。2024年末，全行各项贷款余额41007.25万元，其中涉农贷款38271万元，占比9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行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行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农商银行，占股51%，法定代表人徐力，经营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金融服务，注册地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注册资本964,444万元。

上海农商银行主要对本行的战略规划、资本管理、定位引导、全面风险管理、审计监督等工作持续开展管理，另提供战略执行、制度体系建设、内控合规管理的专业化指导和包括渠道建设、科技支撑等方面的保障支持。

二、股东大会

（一）职责及工作情况

股东大会是本行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负责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和监事，决定董事和监事的薪酬，审议批准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提名方案、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章程修订方案、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债券发行方案等事项。

（二）主要决议

2024 年度，本行共召开股东大会一次。4 月 23 日，于本行会议室召开了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其代表共 11 人，代表股份 4103 万股，占总股本的 82.06%。审议通过了《关于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财务执行情况 & 2024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关于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监事会 2023 年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审议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与上海农商银行签订服务协议及审议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董事会

（一）职责及工作情况

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章程修订案、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债券发行方案，以及其他章程规定的权限。

（二）董事会构成，包括董事简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在村行实际工作天数

董事长：金春燕，女，1973年11月6日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毕业于国家开放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曾任上海农商银行二级支行行长、上海农商银行村镇银行管理部高级业务经理等；2021年04月至今任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长，2024年在本行工作260余天。

董事：唐元霞，女，1976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专业，助理经济师。曾任慈利沪农商村镇银行、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行长、董事等；2024年3月任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行长，2024年在本行工作近200天，2024年4月23日起担任本行董事。

董事：王道珍，女，1974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中级

经济师，毕业于重庆大学会计学专业。曾任建设银行郴州市分行资兴支行储蓄所所长、营业部副经理、综合部经理、委派会计主管、上海农商银行湖南村镇银行管理部财会条线财务岗、综合条线团队长、综合科经理。2021年4月起担任我行董事，2024年在我行实际工作天数约15天。

董事：汪顶春，男，汉族，1962年3月出生，群众，大专学历，毕业于湖南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总裁研修班。任湖南顶春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常德市外经贸行业协会会长、临澧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4月起任我行股东董事，2024年在我行实际工作天数15天。

董事：丁文，男，汉族，1990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毕业于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曾任县城投公司融资部长，2019年9月至今担任城投公司办公室主任。2020年7月起任我行股东董事，2024年在我行实际工作天数约29天。

（三）董事人员变更

——董事会人员构成

序号	姓名	性别	类别	任职起止日期	推荐单位/任职单位
1	金春燕	女	董事长	2021年4月	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
2	唐元霞	女	董事	2024年4月	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
3	王道珍	女	董事	2021年4月	上海农商银行

4	汪顶春	男	董事	2021 年 4 月	湖南顶春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5	丁文	男	董事	2020 年 7 月	临澧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本年度新任董事

序号	姓名	任职时间	会议	任职资格批复时间及文号
1	唐元霞	2024 年 4 月	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中国银监会张家界监管分局关于核准唐元霞任职资格的批复》、（张银保监复[2021]12 号）2021 年 3 月 3 日

——本年度离任董事

序号	姓名	离任时间	离任原因
1	阳大中	2024 年 4 月	工作调整

四、监事会

（一）职责及工作情况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监事会依法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本行的财务、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核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

（二）监事会构成，包括监事简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在村行实际工作天数

监事长：苏乙峰，男，1991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毕业于湘潭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现任临澧伟厦包装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24 年 4 月 23 日起，担任本行监事，2024 年 8 月起担任本行监事长，2024 年在我行实际工作天数 13 天。

郭小玲监事：郭小玲，女，1967 年 3 月出生，高中学历。现任湖南三鼎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曾任湖南中南建筑装饰总公司常德分公司资料员。2024 年在我行实际工作天数 15 天。

易定强监事：易定强，男，1988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湖南农业大学经济法学专业，现任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风险合规部经理，曾任浙江宁波飞力管业有限公司技术人员。2024 年在我行实际工作约 260 天。

（三）监事人员变更

——监事会人员构成

序号	姓名	类别	任职起止日期	现任职单位和职务
1	苏乙峰	监事长	2024 年 8 月	湖南临澧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	郭小玲	监事	2021 年 4 月	湖南三鼎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	易定强	职工监事	2017 年 4 月	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风险部部经理
---	-----	------	------------	-----------------

——本年度新任监事

序号	姓名	任职时间	会议	任职资格批复时间及文号
1	苏乙峰	2024 年 4 月	临澧沪农商 村镇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股东大会	监事长资格无需核准，已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向常德监管分局报备。

——本年度离任监事

序号	姓名	离任时间	离任原因
1	张丕明	2024 年 4 月	工作调整

五、高级管理层

（一）职责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行长有权依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及董事会授权，组织开展经营管理活动，具体职权包括主持日常经营管理，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拟定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定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拟定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拟定基本管理制度和具体规章等。

（二）高管简历、工作经历

董事长：金春燕，女，1973 年 11 月 6 日出生，中共党

员，本科学历，毕业于国家开放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曾任上海农商银行二级支行行长、上海农商银行村镇银行管理部高级业务经理等；2021年04月起任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长。

行长：唐元霞，女，1976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专业，助理经济师。曾任慈利沪农商村镇银行行长助理、副行长、行长、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行长；2024年3月任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行长。

副行长：叶明晓，男，1969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中国银行临澧支行营业部主任、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副行长等；2022年3月至今担任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副行长。

副行长：邵艳燕，女，1978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担任综合部负责人、市场部负责人、行长助理；2021年12月至今担任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副行长。

行长助理兼首席风险官：唐平，男，1966年1月出生，土家族，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曾任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副行长、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首席风险官、长沙星沙沪农商村镇银行首席风险官、慈利沪农商村镇银行首席风险官，2022年3月至今担任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行长助理兼首席风险官。

(三) 高管人员变更

2024 年 2 月 28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唐元霞为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行长，不再聘任阳大中为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行长。

六、公司部门和分支机构的设置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共 1 个营业网点，无分支机构。本行总部共设有 5 个职能部门和 2 个业务团队，分别为运营管理部、业务发展部、风险合规部、办公室、审计部、业务一队、业务二队。

七、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2024 年度，本行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建立了由党组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对照相关评估标准，本行公司治理自评估等级评定为 A 级，本行公司治理较规范。

八、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2024 年度，我行未发生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九、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报告期内，本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执行，并经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

十、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2024 年度，本行未修订章程。

第四节 薪酬管理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包括薪酬管理委员会的结构和权限。

我行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本行董事及高级管理成员等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负责本行董事及高级管理成员等的薪酬标准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设主任一名，由董事长担任，主要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其他成员由行长、非控股股东董事组成。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案须报董事会审议，并依据职责，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实施决策。每位委员有一票表决权，会议决议须经委员会全体委员三分之二（含）通过方为有效。

二、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本行员工的薪酬由固定薪酬、可变薪酬和福利性收入构成。固定薪酬包括基本工资、津贴、交通补贴和地区补贴，可变薪酬包括当期支付和延期支付的各类绩效薪酬，福利性收入包括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

经理层成员的薪酬除固定薪酬、可变薪酬和福利性收入

外，包括任期激励。

本行机构综合考评绩效考核系数由合规内控考核、风险管理考核、经营效益考核、发展转型考核、社会责任考核等五项内容组成。

绩效考核系数=合规内控考核结果×35%+风险管理考核结果×26%+经营效益考核结果×21%+发展转型考核结果×8%+社会责任考核结果×10%

三、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包括因故扣回的情况。

2024 年度，支付全行前三年度薪酬延期支付 38.92 万元，其中向董、监事和高级管理层支付 18.35 万元；计提当年薪酬延期支付 44.13 万元，其中董、监事和高级管理层计提 28.63 万元；因离职和不良扣回以前年度延期支付 2.52 万元。

四、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2024 年初，本行制定了《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绩效考核方案》及实施细则，本行董事会委托主发起行相关职能部门统一组织实施考核，2024 年度，主发起行对本行考核打分为 78.83 分。

五、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包括影响因素，以及薪酬变动的结构、形式、数量和受益对象等。

无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六、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2024 年度，全行员工 38 人（含主发起行外派 1 人、业务辅助类劳务人员 1 人、后勤保障类劳务派遣 1 人），薪酬总额为 497.21 万元（不含主发起行外派人员分摊费用、劳务人员费用），其中董、监事和高级管理层的薪酬发放总人数为 5 人，共计发放薪酬 138.01 万元。

第五节 风险管理

一、风险说明

（一）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根据《章程》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下设了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并明确修订了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工作职责；本行高级管理层由专业知识丰富的高管人员组成，具备相关职称和任职资格，管理层设立了风险管理部，专门从事本行的风险监测和管理，设立了审计部，专门从事本行的内部审计和稽核，风险监控能力较强。

（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本行风险管理政策覆盖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并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和适应性，主要内容包括：风险管理的组织、职责、范围和权限；每季度各业务部门对重点岗位、重要风险点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通知整改，按季形成部门全面风险分析报告，每季召开内控案防风险分析例会，形成全行全面风险分析报告、不良贷款和抵债资产管理专题报告、不

不良贷款处置分析报告、资产风险分类报告，关联交易和内部交易报告、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等提交董事会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由各部门具体落实风险管理。

（三）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本行风险部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及声誉风险等各类风险进行持续监控；制定了识别、计量、监测和管理风险的制度、程序和防范，对主要信贷资产，建立了征信查询系统，采用了贷款五级分类管理等机制。

（四）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2024 年度，本行未发生内控案件风险事件，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岗位分工明确，权责清晰，监督制约，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内部控制有效。

2024 年，本行委托主发起行进行了全面审计，审计认为本行领导班子能有效执行董事会各项战略部署，积极推动零售业务转型发展，资产质量保持优良，中层及业务骨干人员基本实现本地化，员工队伍较为稳定。但业务发展的持续性有待增强，资产负债结构仍需优化，信贷投放力度仍显不足，员工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且在合规内控基础管理、反洗钱及风险管理等方面还存在制度执行不到位、业务操作不规范等情况，有待进一步完善和提升。

二、风险管理情况

（一）信用风险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分为信贷业务、信贷审批和风险管理三部分；风险管理和控制政策方面，一是建立了审贷分离相互制衡的风险控制体系；二是加强对资产质量考核和责任认定；三是加强对不良贷款的管理，按季开展不良清收处置会议。

2024 年，我行各项贷款余额 41007.25 万元，正常类贷款 36221.23 万元、占全部贷款的 88.33%，关注类贷款 3686.88 万元，占全部贷款的 8.99%，次级类贷款 915.19 万元，可疑类贷款 60.37 万元，损失类贷款 123.58 万元，后三类不良贷款 1099.14 万元，占比 2.68%。今年 1-12 月累计清收处置不良贷款金额 1436.56 万元，其中表内五级不良贷款现金收回 259.75 万元、化解贷款 458.03 万元、核销贷款 718.78 万元；表外核销贷款清收现金 222.57 万元。处置效果较为明显，推动完成历经 6 年的清水鸭执行案件，信用风险可控。

（二）流动性风险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实施流程化管理，实现资金安全性、流动性与效益性的合理平衡，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确保本行在正常经营环境中压力状态下，具有充足的资金应对业务增减和到期债务支付。

报告期内，根据外部形势和自身业务发展要求，本行制定了流动性风险偏好值；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合理设置流动性风险限额；持续提升日常流动性管理水平，加强关键时点的资金管控，保持合理备付水平；加强资金组织工作力度，灵活开展主动负债业务；加强流动性风险指标管理，动态监测跟踪并及时统筹协调确保各类指标合规达标；完善应急计划，开展应急演练并定期开展压力测试，提高流动风险处置能力。

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状况整体稳健、适度。主要流动性监测指标流动性比例 80.18%、流动性匹配率 152.46%、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266.42%、流动性缺口率 24.5%、核心负债比例 68.04%、各项存款流失率 0.65%、储蓄存款占各项存款的比例 69.28%，均优于监管参考值，符合本行年度流动性风险偏好。

1、流动性比例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比例 (%)	80.18%
流动性资产余额 (万元)	23855.47
流动性负债余额 (万元)	29753.47

2、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	266.42%

优质流动性资产（万元）	14652.26
短期现金净流出（万元）	5499.59

3、流动性匹配率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匹配率（%）	152.46%
加权资金来源（万元）	61547.75
加权资金运用（万元）	40370.96

（三）市场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本行目前未开展债券、衍生品等交易类业务和外汇业务，暂不涉及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本行主要面临的是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本行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避免本行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产生重大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开展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压力测试充分识别和评估本行可能面临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合理量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

2024 年度压测结果显示，利率平行下移情景下，本行净利息收入将一定程度减少，其中重度情景下，净利息收入最大减少 201.26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1.98%，对资本充足率影响约 0.53 个百分点。利率平行下移情景下，本行经济价值产生损失，各压力情景下冲击后的经济价值变动在本行风险

偏好范围内。

（四）操作风险状况

本行操作风险控制较好，2024 年度未发生操作风险事件。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分为公司治理层面和职能管理层面两个层次。公司治理层面由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组成操作风险管理的领导机构。职能管理层面由各部门组成操作风险管理实施与监督。

第六节 关联交易情况

至报告期末，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1. 关联方关系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股东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股份（股）	持股比例（%）	股份（股）	持股比例（%）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500,000.00	51	25, 500,000.00	51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行 5%以上股权，或持股不足 5%但是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	---------

临澧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
临澧伟厦包装有限公司	10
湖南顶春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5
湖南三鼎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

2. 关联方交易

本行与关联方交易的条件及价格均按本行的正常业务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2.1 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发生额	2023 年发生额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6739.61	2371507.71

3、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

3.1 存放同业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748495.86	49031180.61

3.2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3.3 吸收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临澧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3200340.98	56457128.74
临澧伟厦包装有限公司	19902.52	19839.98
湖南三鼎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3.4 发放贷款及垫款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无	-	-

3.5 应付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临澧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42575.54	386024.22
临澧伟厦包装有限公司	62.54	132.96
湖南三鼎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3.6 一般关联交易

2024 年度未发生一般关联交易。

3.7 重大关联交易

2024 年 12 月 2 日，存放主发起行定期存款 900 万元，期限 1 年；2024 年 12 月，向主发起行支付年度服务费 91.28 万元。

第七节 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末股份、股东总数及报告期间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股份无变动、股东总数增加 1 名自然人股东，报告期间变动情况有：湖南三鼎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转让 100 万股给自然人郑洲。

二、前十大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名称及报告期间变动情况

前十大股东情况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股东的 实际控制人	持股比例
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徐力	无	51%
2	临澧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何欣	临澧县财政局	10%
3	临澧伟厦包装有限公司	苏乙峰	张振军	10%
4	湖南顶春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汪顶春	汪顶春	5%
5	常德市天伦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谢海涛	谢海涛	4%
6	湖南三鼎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郭小玲	郭小玲	3%
7	邓小菊	/	/	2.4%
8	郑洲	/	/	2%
9	常德茗惠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王云云	王云云	1.60%

10	郑大志	/	/	1.00%
----	-----	---	---	-------

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有：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澧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临澧伟厦包装有限公司、湖南顶春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股东湖南三鼎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持有的 2% 股权给自然人郑洲，转让后，持有本行股权由 5% 降低至 3%。

三、主要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主要股东出质本行股权的情况。

四、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情况

①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与一致行动人
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双峰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桂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衡阳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星沙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慈利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澧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长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槐荫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茌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阳谷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聊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泰安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个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远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弥勒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沧临翔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官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嵩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经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鼎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徐力、顾建忠、李晋、周磊、王娟、张春花、叶蓬、哈尔曼、阮丽雅、 张雪雁、李冠莹、乐嘉伟、黄纪宪、陈纓、陈贵、王喆、刘运宏、李培 功、李建国、连柏林、聂明、郭如飞、杨园君、徐静芬、金剑华、俞敏 华、张宏彪、顾贤斌、应长明、沈栋、董方、刘宇

②临澧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与一致行动人
临澧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临澧沅澧快速干线建设有限公司
临澧沅澧快速干线澧北建设有限公司
临澧县金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金德建设有限公司

临澧县金福建筑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临澧县金惠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何欣、谭清洪、杜方平、罗冬莲、梅光元、袁志军、雷建忠、丁文、汪波、杨帆、吴凡、张震

③临澧伟厦包装有限公司

关联方与一致行动人
临澧县鑫融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苏乙峰、高平、张振军

④湖南三鼎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与一致行动人
汤喜玲、郭小玲

⑤湖南顶春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与一致行动人
汪顶春、杨水平
湖南顶春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停弦分公司

五、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2024 年，本行董、监事进行了换届，新一届按有关要求，向持有本行股份的主要股东单位发函，请他们推荐提名董、

监事会候选人。分别为：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王道珍董事；临澧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提名丁文董事；湖南顶春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提名汪顶春董事；临澧伟厦包装有限公司提名苏乙峰监事；湖南三鼎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名郭小玲监事。

第八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4 年，本行进一步深化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充分树立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第一责任人的主体意识，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作为经营战略和企业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严格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主体责任。

一是全流程管控方面，持续开展金融产品和服务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工作，本行严格按照制度要求开展事前审核、事中管控、事后监督的全流程管控工作，所有产品均委托主发起行设计、开发及上线测试，对外宣传信息均严格按照《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金融营销宣传管理办法》《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核规定》要求审核通过后对外发布，并对相关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有效贯彻落实各项监管要求，确保业务经营依法合规开展。本行对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OA 办公系统官方宣传渠道发布情况及网点对外营销宣传内容，均进行了规范性审核，2024 年，进行消保审核

共 17 项，自查未发生因金融营销宣传不当造成本行负面影响的情况。

二是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方面，年初制定了《临澧沪农村商业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4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了总体目标、原则、组织机构及职责和具体宣传计划，有序推进金融知识宣传教育工作；2024 年常态化开展了各类主题宣传活动，针对“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日围绕“消保八大权益”拍摄宣传小视频向公众宣传；6 月金融宣传月通过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宣传；9 月开展以普惠课堂进社区、出租车司机零钱兑换服务等形式开展宣传等。通过参加户外集中宣传、营业网点阵地化宣传、走进乡村、社区线下实地走访宣传，线上拍摄金融知识小视频、公众号发布相关金融知识等形式进行教育宣传，同时常态化开展“走出去”“请进来”宣传模式，积极落实消费者教育宣传的主体责任。

三是提高消保队伍素质方面，结合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最新规章制度要求，抓好消保系列培训工作，进一步提高消保队伍的专业性，本行定期组织开展消保专题培训，参训人员覆盖中高级管理人员、基层业务人员和新入职人员，其中，2024 年，主发起行组织本行消保人员参加 2 次消保专题培训，依托主发起行培训资源，及时组织行内员工进行了转培训，学习投诉处理技巧，不断提高矛盾化解的处理能力；行内组织员工开展 3 次消保专题培训，主要涉及声誉风险、投诉处理要求及金融营销审核管理等内容。

四是投诉改进措施方面，本行认真落实监管要求，进一步规范投诉处理流程，推进金融纠纷多元化解，组织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召开季度投诉分析会，结合投诉处理事项，认真剖析消费者投诉原因，并讨论具体改进措施，为客户与本行之间提供一条更为高效、便利的纠纷解决渠道。同时，组织员工学习主发起行下发的《消保之声》，汲取“营养价值”，赋能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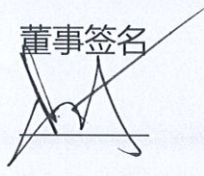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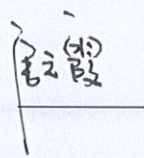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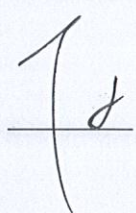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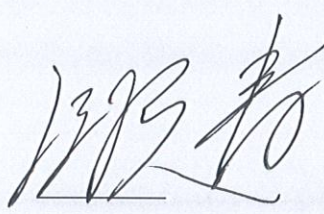
五是个人客户信息保护方面，本行办公电脑均使用桌管系统对外发送文件资料时均需要通过审批；不定期提示员工外网电脑严禁存储和使用个人信息；严格管理信息系统权限设置，对人员岗位发生变更的及时停用账号。今年全行员工参与了主发起行组织的网络安全培训及考试共2次，内容涉及网络安全意识培训、《个人信息保护法》解读、网络数据安全条例通读等内容；本行开展了一次个人客户金融信息应急演练；年初制定了《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开展全行安全保卫、信息科技安全常规检查的工作方案》，每月对各部门进行一次个人信息全面检查并通报落实整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 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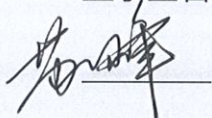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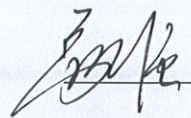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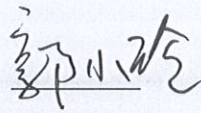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 1、本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制度规范运作，2024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2、年度报告中涉及的各项数据已经核对、认定，体现了稳健、审慎、客观、真实、准确、全面的原则。我们认为，2024 年年度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 本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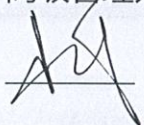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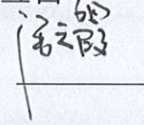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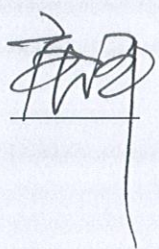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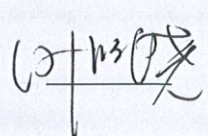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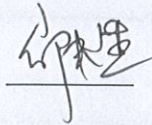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监事签名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审计报告全文

附件：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4 年度审计报告